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（2026）061号

签发人：张中华

关于丰台桥南城中村改造项目B区 （自行拆分一期） 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丰台桥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：

2026年3月10日至3月17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丰台桥南城中村改造项目B区（自行拆分一期）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28006.48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19285.08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19285.08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。

目前，该项目本次申报区域内的考古工作已结束，请贵司在条件具备后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工作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考古勘探报告2份



（联系人 李滢洋 联系电话 13001951772）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2026年3月19日

共印1份